

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风信路科信街2号）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二〇二三年五月

发行人声明

1、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本预案所述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的方案为准。

目录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3
二、本次发行概况.....	3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3
（二）发行规模.....	3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3
（四）债券期限.....	3
（五）债券利率.....	3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4
（七）转股期限.....	5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5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6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7
（十一）赎回条款.....	7
（十二）回售条款.....	8
（十三）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9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9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9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有关条款.....	10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	12
（十八）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12
（十九）担保事项.....	12
（二十）可转债评级事项.....	12
（二十一）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12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3
（二）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17
（三）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7
（四）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9
（五）偿债能力分析.....	22
（六）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23
（七）盈利能力分析.....	23
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24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24
（一）最近三年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24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27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失信情形的声明.....	28
七、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28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安必平”或“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自查和论证，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科创板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规定，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二）发行规模

在考虑扣除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2023 年 5 月 29 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1,000.00 万元的因素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发行完成前如遇银行存款利率调整，则股东大会授权

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对票面利率作相应调整。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偿还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债券持有人

承担。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不得向上修正。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Q：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数量；

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经申请转股后，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

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十二）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 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十一）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个计息年度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

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被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权利，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十一）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满足回售条件后，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在该次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十三）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利润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现有股东优先配售，现有股东有权放弃优先配售权。向现有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公司现有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及现有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有关条款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股票；
- ③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 ⑤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⑥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 ⑦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①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及期满赎回期限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 拟修改《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 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4)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5) 公司发生减资(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履行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的减资,以及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者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6) 公司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7)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8) 公司、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9)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10)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1)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2)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4、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通过书面方式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

(2) 债券受托管理人;

(3)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当期未偿还的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4) 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公司将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

在考虑扣除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2023年5月29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1,000.00 万元的因素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安必平病理共建项目	19,212.28	16,062.00
2	基于分子病理诊断技术的产品研发项目	5,176.48	5,176.48
3	补充流动资金	8,761.52	8,761.52
合计		33,150.28	30,000.00

如果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十八）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信息。

（十九）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二十）可转债评级事项

公司将聘请资信评级机构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二十一）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编号为中汇会审(2021)1843 号、中汇会审(2022)1392 号、中汇会审(2023)3678 号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2023 年 1-3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816,514.29	90,910,709.73	217,676,052.85	635,270,871.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041,708.13	175,536,506.82	419,421,300.21	210,462,461.13
应收票据	2,087,923.88	2,870,364.78	3,084,626.60	715,731.16
应收账款	232,608,440.91	236,164,593.91	208,859,318.55	184,749,414.65
预付款项	13,076,727.91	13,215,385.56	6,461,567.63	2,815,968.27
其他应收款	4,404,344.90	4,188,548.23	4,064,167.05	1,672,906.16
存货	70,909,307.59	63,073,696.31	40,568,261.95	25,045,568.07
其他流动资产	8,902,295.05	9,116,590.39	9,039,254.78	2,183,401.64
流动资产合计	509,847,262.66	595,076,395.73	909,174,549.62	1,062,916,322.7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5,725,928.06	25,996,157.41	27,409,280.2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00,000.00	7,625,000.00	8,000,000.00	7,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4,554,562.25	147,449,916.08	30,337,890.41	-
投资性房地产	22,130,866.18	22,706,366.98	-	-
固定资产	299,824,860.29	306,744,820.64	260,070,098.75	54,496,950.86
在建工程	16,344,106.52	10,562,068.70	10,989,028.29	139,262,053.74
使用权资产	9,151,129.73	9,728,170.56	5,591,151.46	
无形资产	5,946,809.28	5,783,637.73	5,853,291.38	5,771,670.98
开发支出	2,885,121.33	1,463,347.82	-	-
商誉	29,520,513.24	29,520,513.24	29,520,513.24	8,087,392.97
长期待摊费用	13,000,413.59	14,290,545.65	4,165,412.27	1,833,983.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06,486.03	19,038,234.78	12,692,828.33	12,382,37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5,972,204.30	196,798,654.56	61,879,810.05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2,063,000.80	797,707,434.15	456,509,304.41	229,334,428.93
资产总计	1,371,910,263.46	1,392,783,829.88	1,365,683,854.03	1,292,250,751.64
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14,300,000.00	14,304,812.50	7,000,000.00	-
应付账款	30,358,126.25	32,591,057.59	49,760,475.53	55,894,414.80
合同负债	11,899,710.87	12,715,350.58	8,318,819.38	3,968,161.93
应付职工薪酬	11,252,018.86	25,354,178.41	22,444,915.92	14,058,838.44
应交税费	6,414,897.51	7,936,178.34	5,692,632.08	8,903,770.26
其他应付款	12,828,319.99	15,167,339.87	9,720,228.19	3,791,848.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10,080.84	3,258,689.40	2,538,117.83	-
其他流动负债	1,644,705.50	2,936,729.12	1,363,419.46	794,305.28
流动负债合计	92,107,859.82	114,264,335.81	106,838,608.39	87,411,339.47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7,174,424.47	7,241,038.67	2,852,939.88	-
递延收益	28,750,000.00	28,937,500.00	29,887,500.00	3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020,835.91	16,083,454.17	13,344,946.15	7,256,012.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3,920,388.36	3,920,677.80	3,035,144.66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865,648.74	56,182,670.64	49,120,530.69	37,256,012.68
负债合计	146,973,508.56	170,447,006.45	155,959,139.08	124,667,352.15
股东权益：				
股本	93,340,000.00	93,340,000.00	93,340,000.00	93,340,000.00
资本公积	744,116,002.41	741,354,285.44	733,869,161.50	751,478,089.47
其他综合收益	-	-375,000	-	-
盈余公积	46,670,000.00	46,670,000.00	43,374,892.65	36,004,897.20
未分配利润	355,060,891.21	347,615,999.80	333,418,626.27	287,148,047.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9,186,893.62	1,228,605,285.24	1,204,002,680.42	1,167,971,033.88
少数股东权益	-14,250,138.72	-6,268,461.81	5,722,034.53	-387,634.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4,936,754.90	1,222,336,823.43	1,209,724,714.95	1,167,583,399.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71,910,263.46	1,392,783,829.88	1,365,683,854.03	1,292,250,751.64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0,744,669.29	507,381,223.42	438,988,843.57	375,433,111.72
其中：营业收入	90,744,669.29	507,381,223.42	438,988,843.57	375,433,111.72
二、营业总成本	95,787,160.28	473,727,267.75	366,914,641.29	286,343,793.07
其中：营业成本	26,286,959.87	146,750,216.07	96,946,837.26	75,964,151.22
税金及附加	853,450.33	4,125,343.62	3,311,573.34	2,585,573.23
销售费用	38,883,731.12	185,974,716.46	179,593,833.94	153,555,985.23
管理费用	18,625,767.81	75,818,694.53	52,955,086.69	32,552,498.23
研发费用	12,842,534.61	67,393,716.24	45,901,915.28	27,732,236.90
财务费用	-1,705,283.46	-6,335,419.17	-11,794,605.22	-6,046,651.74
其中：利息费用	223,573.76	1,358,748.82	384,104.40	-
利息收入	2,421,531.93	7,694,836.84	12,374,045.01	6,222,244.40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加：其他收益	2,821,722.41	4,287,862.54	6,765,437.06	12,697,669.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4,247.99	-558,128.53	6,742,459.93	4,068,497.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413,122.82	-90,719.77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59,847.48	-2,585,247.75	6,115,491.99	462,461.1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1,728.25	-5,530,044.89	-1,944,852.35	-6,160,135.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569,185.53	-1,124,020.42	164,973.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630.64	-18,794.72	311,449.16	-126,612.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8,229.28	28,680,416.79	88,940,167.65	100,196,171.70
加：营业外收入	330,892.90	859,021.70	742,680.26	277,988.91
减：营业外支出	37,168.33	748,381.24	959,114.23	621,135.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1,953.86	28,791,057.25	88,723,733.68	99,853,025.37
减：所得税费用	868,073.60	-539,228.71	13,441,295.86	16,230,806.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119.75	29,330,285.96	75,282,437.82	83,622,219.3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119.75	29,330,285.96	75,282,437.82	83,622,219.3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19,891.42	42,694,280.88	79,775,774.51	84,745,713.5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986,011.17	-13,363,994.92	-4,493,336.69	-1,123,494.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6,119.75	29,330,285.96	75,282,437.82	83,622,219.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819,891.42	42,694,280.88	79,775,774.51	84,745,713.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986,011.17	-13,363,994.92	-4,493,336.69	-1,123,494.2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46	0.85	1.09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8	0.45	0.85	1.09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350,362.44	521,906,547.63	473,976,201.36	390,350,062.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9,836.60	4,122,682.78	1,084,926.11	971,679.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0,934.64	11,614,892.56	18,040,971.88	23,867,906.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121,133.68	537,644,122.97	493,102,099.35	415,189,647.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410,670.38	167,734,916.33	116,050,558.19	70,844,367.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913,855.19	130,911,560.80	90,419,035.08	68,196,749.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21,805.43	27,248,403.47	37,696,239.01	33,315,861.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34,056.41	202,032,800.89	189,321,823.05	151,406,67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080,387.41	527,927,681.49	433,487,655.33	323,763,654.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59,253.73	9,716,441.48	59,614,444.02	91,425,993.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690,000.00	605,479,000.00	831,970,000.00	393,3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4,789.69	7,374,386.26	7,321,942.20	4,745,426.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1,609.07	2,203,838.67	2,927,646.99	194,022.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206,398.76	615,057,224.93	842,219,589.19	398,319,448.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011,868.14	72,167,605.91	143,341,498.59	62,448,114.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680,000.00	657,810,872.00	1,113,640,000.00	519,1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31,852,743.3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691,868.14	729,978,477.91	1,288,834,241.92	581,628,114.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5,469.38	-114,921,252.98	-446,614,652.73	-183,308,665.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920,000.00	14,036,100.00	640,845,526.0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920,000.00	14,036,100.00	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4,300,000.00	7,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220,000.00	21,036,100.00	640,845,526.05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7,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265.84	26,613,760.20	28,007,700.00	1,512,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1,680,000.00	1,512,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511.01	5,006,809.87	22,553,449.0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776.85	38,620,570.07	50,561,149.06	1,512,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776.85	-21,400,570.07	-29,525,049.06	639,333,526.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695.48	141,947.70	-55,404.33	-101,825.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94,195.44	-126,463,433.87	-416,580,662.10	547,349,027.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002,709.73	216,466,143.60	633,046,805.70	85,697,777.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908,514.29	90,002,709.73	216,466,143.60	633,046,805.70

（二）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范围发生变更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增加或减少	变更原因	变更时间
1	安必平（广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增加	设立	2020年12月
2	安必平（广州）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增加	设立	2021年3月
3	湖南安必平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增加	设立	2021年5月
4	广州安必平陕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增加	设立	2021年5月
5	广州安必平陕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增加	设立	2021年5月
6	安必平（重庆）医学病理诊断中心有限公司	增加	股权转让	2021年6月
7	安必平（陕西）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设立	2021年7月
8	广州安必平陕三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增加	设立	2021年7月
9	广州安必平陕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增加	设立	2021年7月
10	广州安必平邕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增加	设立	2021年7月
11	广州安必平邕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增加	设立	2021年7月
12	安必平（广东）投资有限公司	增加	设立	2021年8月
13	安必平（陕西）医学中心有限公司	增加	设立	2021年8月
14	广州安必平杭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增加	设立	2021年9月
15	苏州秉理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设立	2021年9月
16	广州安必平鄂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增加	设立	2021年10月

序号	公司名称	增加或减少	变更原因	变更时间
17	广州安必平皖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增加	设立	2021年11月
18	武汉安必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设立	2021年11月
19	安徽安必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设立	2021年11月
20	浙江医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股权转让	2021年12月
21	广州安必平盈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增加	设立	2022年4月
22	广州普希盛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设立	2022年5月
23	上海安必平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设立	2022年6月
24	广州安必平邕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少	注销	2022年2月
25	广州安必平邕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少	注销	2022年1月

(三)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财务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比率（倍）	5.54	5.21	8.51	12.16
速动比率（倍）	4.77	4.66	8.13	11.8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01%	13.47%	13.47%	11.03%
资产负债率（合并）	10.71%	12.24%	11.42%	9.65%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35	2.06	2.01	1.92
存货周转率（次）	0.38	2.71	2.83	3.1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19	0.10	0.64	0.9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22	-1.35	-4.46	5.86

注：上表2023年1-3月周转率指标未年化处理。

上述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7、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单位：元

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3年 1-3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3%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2%	0.03	0.03
2022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3%	0.46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8%	0.44	0.43
2021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7%	0.85	0.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3%	0.67	0.67
2020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2%	1.09	1.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2%	0.91	0.91

（四）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50,984.73	37.16%	59,507.64	42.73%	90,917.45	66.57%	106,291.63	82.25%
非流动资产	86,206.30	62.84%	79,770.74	57.27%	45,650.93	33.43%	22,933.44	17.75%
合计	137,191.03	100.00%	139,278.38	100.00%	136,568.39	100.00%	129,225.0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129,225.08 万元、136,568.39 万元、139,278.38 万元和 137,191.03 万元，整体呈上升趋势。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比逐年上升，主要系由于固定资产购建和产业投资支出增加所致。

(1) 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7,081.65	13.89%	9,091.07	15.28%	21,767.61	23.94%	63,527.09	59.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04.17	20.99%	17,553.65	29.50%	41,942.13	46.13%	21,046.25	19.80%
应收票据	208.79	0.41%	287.04	0.48%	308.46	0.34%	71.57	0.07%
应收账款	23,260.84	45.62%	23,616.46	39.69%	20,885.93	22.97%	18,474.94	17.38%
预付款项	1,307.67	2.56%	1,321.54	2.22%	646.16	0.71%	281.60	0.26%
其他应收款	440.43	0.86%	418.85	0.70%	406.42	0.45%	167.29	0.16%
存货	7,090.93	13.91%	6,307.37	10.60%	4,056.83	4.46%	2,504.56	2.36%
其他流动资产	890.23	1.75%	911.66	1.53%	903.93	0.99%	218.34	0.21%
流动资产合计	50,984.73	100.00%	59,507.64	100.00%	90,917.45	100.00%	106,291.6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 106,291.63 万元、90,917.45 万元、59,507.64 万元和 50,984.73 万元，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和存货组成。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总体呈下降趋势，主要系由于固定资产购建和产业投资支出较大所致。

(2) 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股权投资	2,572.59	2.98%	2,599.62	3.26%	2,740.93	6.00%	-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0.00	0.87%	762.50	0.96%	800.00	1.75%	750.00	3.2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455.46	19.09%	14,744.99	18.48%	3,033.79	6.65%	-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213.09	2.57%	2,270.64	2.85%	-	0.00%	-	0.00%
固定资产	29,982.49	34.78%	30,674.48	38.45%	26,007.01	56.97%	5,449.70	23.76%
在建工程	1,634.41	1.90%	1,056.21	1.32%	1,098.90	2.41%	13,926.21	60.72%
使用权资产	915.11	1.06%	972.82	1.22%	559.12	1.22%	-	0.00%
无形资产	594.68	0.69%	578.36	0.73%	585.33	1.28%	577.17	2.52%
开发支出	288.51	0.33%	146.33	0.18%	-	0.00%	-	0.00%

商誉	2,952.05	3.42%	2,952.05	3.70%	2,952.05	6.47%	808.74	3.53%
长期待摊费用	1,300.04	1.51%	1,429.05	1.79%	416.54	0.91%	183.40	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0.65	2.26%	1,903.82	2.39%	1,269.28	2.78%	1,238.24	5.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597.22	28.53%	19,679.87	24.67%	6,187.98	13.55%	-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206.30	100.00%	79,770.74	100.00%	45,650.93	100.00%	22,933.4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22,933.44万元、45,650.93万元、79,770.74万元和86,206.30万元，主要由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组成。2021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大幅增加主要系安必平产业园在建工程项目转固所致。2022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增加主要系产业投资支出较大所致。

2、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9,210.79	62.67%	11,426.43	67.04%	10,683.86	68.50%	8,741.13	70.12%
非流动负债	5,486.56	37.33%	5,618.27	32.96%	4,912.05	31.50%	3,725.60	29.88%
合计	14,697.35	100.00%	17,044.70	100.00%	15,595.91	100.00%	12,466.7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2,466.74 万元、15,595.91 万元、17,044.70 万元和 14,697.35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0.12%、68.50%、67.04% 和 62.67%。公司负债结构保持相对稳定，主要以流动负债为主。

(1) 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430.00	15.53%	1,430.48	12.52%	700.00	6.55%	-	-
应付账款	3,035.81	32.96%	3,259.11	28.52%	4,976.05	46.58%	5,589.44	63.94%
合同负债	1,189.97	12.92%	1,271.54	11.13%	831.88	7.79%	396.82	4.54%
应付职工薪酬	1,125.20	12.22%	2,535.42	22.19%	2,244.49	21.01%	1,405.88	16.08%

应交税费	641.49	6.96%	793.62	6.95%	569.26	5.33%	890.38	10.19%
其他应付款	1,282.83	13.93%	1,516.73	13.27%	972.02	9.10%	379.18	4.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1.01	3.70%	325.87	2.85%	253.81	2.38%	-	-
其他流动负债	164.47	1.79%	293.67	2.57%	136.34	1.28%	79.43	0.91%
流动负债合计	9,210.79	100.00%	11,426.43	100.00%	10,683.86	100.00%	8,741.1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8,741.13 万元、10,683.86 万元、11,426.43 万元和 9,210.79 万元，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及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和其他应付款组成。报告期内，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张，公司流动负债总体呈上升趋势。

(2) 非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租赁负债	717.44	13.08%	724.10	12.89%	285.29	5.81%	-	-
递延收益	2,875.00	52.40%	2,893.75	51.51%	2,988.75	60.85%	3,000.00	80.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02.08	27.38%	1,608.35	28.63%	1,334.49	27.17%	725.60	19.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392.04	7.15%	392.07	6.98%	303.51	6.18%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86.56	100.00%	5,618.27	100.00%	4,912.05	100.00%	3,725.6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3,725.60 万元、4,912.05 万元、5,618.27 万元和 5,486.56 万元，主要以递延收益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为主。

(五)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比率（倍）	5.54	5.21	8.51	12.16
速动比率（倍）	4.77	4.66	8.13	11.8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01%	13.47%	13.47%	11.03%
资产负债率（合并）	10.71%	12.24%	11.42%	9.6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2.16 倍、8.51 倍、5.21 倍和 5.54 倍，

速动比率分别为 11.87 倍、8.13 倍、4.66 倍和 4.77 倍，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大于 1，显示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强，变现能力较强，具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2022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下降主要是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和产业投资支出金额较大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65%、11.42%、12.24% 和 10.71%，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较低，长期偿债能力强。

（六）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35	2.06	2.01	1.92
存货周转率（次）	0.38	2.71	2.83	3.19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92 次、2.01 次、2.06 次和 0.35 次，公司应收账款实际信用期较为稳定。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19 次、2.83 次、2.71 次和 0.38 次，公司存货周转率保持相对平稳，存货周转速度较快，公司存货管理能力较强。

（七）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盈利能力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9,074.47	50,738.12	43,898.88	37,543.31
营业成本	2,628.70	14,675.02	9,694.68	7,596.42
营业利润	40.82	2,868.04	8,894.02	10,019.62
利润总额	70.20	2,879.11	8,872.37	9,985.30
净利润	-16.61	2,933.03	7,528.24	8,362.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1.99	4,269.43	7,977.58	8,474.57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543.31 万元、43,898.88 万元、50,738.12 万元和 9,074.47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74.57 万元、7,977.58 万元、4,269.43 万元和 781.99 万元。2022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度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入结构变化，加大研发投入，并提高管理人员薪酬所致。

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在考虑扣除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2023 年 5 月 29 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1,000.00 万元的因素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安必平病理共建项目	19,212.28	16,062.00
2	基于分子病理诊断技术的产品研发项目	5,176.48	5,176.48
3	补充流动资金	8,761.52	8,761.52
合计		33,150.28	30,000.00

如果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上述募投项目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三年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当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若满足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采取的利润分配方式中应当优先考虑现金分红。

（3）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公司每年度至少分红一次；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4）利润分配的条件

①在公司当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若满足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如果因现金流情况恶化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当年利润分配方案中的现金分红比例未达到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应参照“（5）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②如果公司当年现金分红的利润已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或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拟通过现金方式分红的利润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对于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的部分，公司可以采取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董事会审议该股票分红议案之前，独立董事应事先审议同意并对股票分红的必要性发表明确意见；在股东大会审议该股票分红议案之前，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和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对股票分红的目的和必要性进行说明。

③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是指: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且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5) 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

①董事会制订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②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独立发表审核意见, 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

③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④如公司董事会做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决定的, 应就其作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分配方式的理由, 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⑤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 应该征询监事会的意见, 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⑥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时, 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 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切实保障股东的利益。

(6) 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如现行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的变更或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应经董事会审议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公司应在公司定期报告中就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进行详细说明；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7)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专项说明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8)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 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1、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 2021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3,3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80 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股利 26,135,200.00 元（含税）。

2、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3,3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70 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股利 25,201,800.00 元（含税）。

3、2022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 2023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3,3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4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3,067,600.00 元（含税）。

4、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69.43	7,977.58	8,474.57
现金分红（含税）	1,306.76	2,520.18	2,613.52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0.61%	31.59%	30.8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6,440.46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6,907.19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93.24%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失信情形的声明

根据《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41 号）、《关于对海关失信企业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7]427 号）文件并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公司及主要子公司不存在被列入海关失信企业等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亦未发生可能影响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失信行为。

七、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股权融资计划。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9 日